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BRIGHT WATER LIMITED

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857)

(新加坡股份代號：U9E)

海外監管公告

輕資產業務再獲突破

光大水務取得江蘇淮安漣水縣空港產業園

工業廢水處理廠EPCO項目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刊發。

請參閱隨附的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光大水務」)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發之新聞稿。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兼聯席公司秘書

關詠蔚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胡延國先生(董事長)、陶俊杰先生(總裁)及羅俊嶺先生；以及(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翟海濤先生、林御能先生、鄭鳳儀女士及郝剛女士。

新聞稿

輕資產業務再獲突破

光大水務取得江蘇淮安漣水縣空港產業園工業廢水處理廠 EPCO 項目

新加坡和香港—2023 年 6 月 5 日 – 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光大水務」或「公司」，股份代號：U9E.SG 及 1857.HK），一家以水環境綜合治理業務為主業的環保集團，欣然宣佈光大水務作為牽頭方組建的聯合體（「聯合體」）各成員與漣水浦京空港科技園發展有限公司（「漣水空港科技園」）簽署《建設項目工程總承包合同》，且光大水務與漣水空港科技園簽署《污水處理服務委託運維協定》，進而取得江蘇淮安漣水縣空港產業園工業廢水處理廠（「漣水空港產業園廠」或「該廠」）EPCO（設計-採購-施工-運營）項目（「漣水空港產業園 EPCO 項目」或「該項目」）。取得該項目標誌著光大水務在工業廢水處理領域的拓展再獲可喜成果並首次以 EPCO 模式落實環保業務。

漣水空港產業園 EPCO 項目將為漣水空港產業園廠一期提供涵蓋設計、採購、施工、運營在內的全週期服務。根據該項目相關合同與協議，作為聯合體牽頭方，光大水務將負責該項目合同實施階段的主辦、協調和組織工作，負責提供該廠的運營管理服務，並有權收取污水處理服務費，運營期為 5 年，期滿後可續簽 3 年。聯合體其他成員將負責該項目的設計、採購及施工，其涉及的工程總承包合同金額約人民幣 2.71 億元（不包括光大水務將另行收取的污水處理服務費）。

作為漣水經濟開發區的主要發展平台之一，漣水縣空港產業園以打造集航空器製造與服務、現代物流產業、生物醫藥、新材料、電子資訊等先進製造業及保稅物流為一體的綜合片區為發展目標。為保障園區內工業廢水得到高效、安全的處理，建設漣水空港產業園廠的計劃應運而生。漣水空港產業園廠設計工業廢水處理總規模為 6 萬立方米 / 日，將分兩期建設。漣水空港產業園廠一期設計工業廢水處理規模為 3 萬立方米 / 日。項目出水水質指標中，COD_{Cr}（化學需氧量）、NH₃-N（氨氮）、TP（總磷）將執行《地表水環境質量標準》

(GB 3838-2002) 中 IV 標準，其中 TN (總氮) 不高於 10 (12) 毫克 / 升，其餘主要指標將執行《城鎮污水處理廠污染物排放標準》(GB 18918-2002) 一級 A 標準。

光大水務執行董事兼董事長胡延國先生表示：「此次落實漣水空港產業園 EPCO 項目是光大水務積極探索業務新賽道、推動輕重業務同步發展以來，落實的首個 EPCO 項目。採用 EPCO 模式有助公司『輕裝上陣』，對外輸出自身於運營管理方面的經驗和優勢，進一步豐富公司的輕資產業務經驗。」

胡延國先生續稱：「漣水空港產業園廠一期將以 EPCO 模式進行一體化實施。該模式在工程總包模式基礎上向後端的運營環節延伸，打破了傳統工程總包模式重施工、輕運營的局限性，可有效提升該項目工程與運營效率，更好保證該項目落地後的功能與實效。EPCO 模式在漣水縣空港產業園的策劃與實施也是企業與地方政府在公用事業、環境治理領域探索新機制、踐行新模式的重要成果，有助進一步加強工業園區市場化治理的示範效應，並為漣水縣空港產業園的環境治理、產業招商和人才聚集提供良好保障。」

-完-